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
號21樓

承辦人:姜聿恬

電話:(02)29603456 分機2700

傳真:(02)29690187

電子信箱:am2769@ntpc.gov.tw

受文者:新北市立中平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4月6日

發文字號:新北教體衛字第1110592118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(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下載檔案,共有1個附件,驗證碼:000QCB7UN)

主旨:檢送衛生福利部修正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防疫措施裁罰規定」公告1份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本府111年3月29日新北府衛疾字第111057957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次公告防疫措施增加「宴席不得離桌進行敬酒/茶等社交 互動」,請提醒所屬人員切實遵守相關防疫規定,以維護 校園健康。

正本: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、新北市各市立幼兒園、新北市烏來區信賢種籽 親子實驗國民小學、新北市馬禮遜美國學校、新北市華美國際美國學校

副本: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教育研究及資訊發展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國小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幼兒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社 會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特殊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技職教育科、新北 市政府教育局工程及環境教育科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新住民國際文教科、新北市 政府教育局督學室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校園安全室、新北市政府體育處(均含附

件)電2072/04/06文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